



# 联合国 大会



Distr.  
LIMITED

A/C.2/34/L.100  
30 November 1979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第三十四届会议

第二委员会

议程项目 56

##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

向安提瓜和圣基茨—尼维斯—安圭拉、圣卢西亚和圣文森提供援助

A/C.2/34/L.74/Rev.2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

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三条提出的说明

1. 按照决议草案的规定秘书长被要求：

(a) 调动国际社会特别是发达国家、联合国系统的适当机构的财政、技术和经济援助，以帮助圣卢西亚和圣文森满足其短期和长期发展上的需要；

(b) 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分析性报告。

2. 关于上述第1段各项请求，秘书长需派遣一个协商特派团。特派团在一九八〇年进行协商，为期二十日；成员三人（付秘书长/助理秘书长、顾问和专门人员一人）。估计费用如下：

	<u>美 元</u>
顾问（包括旅费）	9,500
工作人员旅费	4,300
杂项	600
共计	<u>14,400</u>

3. 因此如果A/C.2/34/L.74/Rev.2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获得通过，一九八〇—一九八一两年期方案预算将需增拨14,400美元。

-----